明慧週報

秦皇岛版 | 第416期 2022年2月28日

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 Https://j.mp/fgp88

安卓版翻墙APP下载: Https://j.mp/fgv88

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www.minghui.org



₩ 法轮功在中国 一直是合法的

中共的洗脑宣传, 使很多人 疑问: 法轮功是不是违法? 事实 是: 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 法轮功违法。越来越多的律师和 法官,认清了这一点。

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宪 法》。翻遍中国《宪法》,没有 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相 反, 《宪法》保障中国公民的信 仰自由。

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在 宪法之下, 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 和其他法律(统称法律)。翻遍 中国法律, 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 律说法轮功违法。

"邪教"之说,来自江泽民 和党媒《人民日报》。然而公、 检、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而不 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 指令来办案。

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 一直在以权代法,根本就没讲过 法律。中共为了制造迫害借口, 导演了"天安门自焚"等诸多假 新闻。这恰恰暴露了中共"假恶 斗"的本质。◇

秦皇岛新闻简讯

秦皇岛市法轮功学员富艳英 被非法关在石家庄女子监狱

2月18日,秦皇岛市法轮 功学员富艳英被劫持入狱,被非 法关在石家庄女子监狱。

山海关法轮功学员赵焕珍上 诉到葫芦岛市中级法院

1月10日,被非法关押在 绥中县看守所的河北秦皇岛市山 海关法轮功学员赵焕珍上诉到葫 芦岛市中级法院。

法官是尹淼, 办公电话 0429-3166485

秦皇岛警察过年期间上门骚扰七旬老太冯素兰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 北报道) 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九日 中午,河北省秦皇岛市抚宁区潘官 营村法轮功学员冯素兰一家人正在 高高兴兴地吃年饭,突然闯入很多 警察,他们到处搜查,追问冯素兰 去了哪里? 冯素兰的家人都很气 愤,和警察吵起来。警察最后没得 到什么只好走了。

冯素兰,女,今年七十二岁, 修炼法轮功前,她身患多种顽症, 一九九八年, 冯素兰开始修炼法轮 大法。之后,她各种顽症不治而 愈,她按真、善、忍严格要求自 己,改善了家庭、邻里关系,这在 村里有口皆碑。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后, 冯 素兰遭到当地中共人员及警察的骚 扰、抄家、绑架及非法通缉、判刑 等各种迫害:

二零零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下午 三点, 抚宁县公安局国保大队, 留 守营镇派出所 20-30 人在冯素兰不 在家情况下, 闯入冯家非法抄家。

二零零六年五月四日下午, 冯 素兰与另一同修发真相资料被不明 真相的人举报,被留守营派出所的 警察绑架至留守营镇政府(戴手 铐)关押至晚上十点半放回。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晚十 点多, 抚宁国保大队留守营派出所 的警察又突然闯入家中, 以核对问 题为名将冯骗出绑架至抚宁县拘留 所非法关押十五天 (没有任何手 续),十五天后仍不放人,转入抚 宁县洗脑班强行转化。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九日上午, 冯素兰在宋庄集市讲真相时,被抚 宁县稽查大队及留守营派出所警察 绑架到抚宁县拘留所, 非法拘留十 五天,拘留期间遭警察王立春毒 打。拘留期满后直接送抚宁县洗脑 班继续迫害。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冯素 兰因去拘留所看望被非法关押的法 轮功学员常美杰(现名常秀丽), 被警察绑架到秦皇岛看守所迫害。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一日, 冯素兰 被抚宁区法院冤判一年零四个月。

二零一八年三月十五日上午, 抚宁区国保、留守营镇大约有十多 个警察闯到冯素兰家非法抄家,因 冯素兰外出,绑架未遂。冯素兰一 度不能回家。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早六 点,留守营镇派出所警察闯到冯素 兰家,企图绑架冯素兰未果,就将 其丈夫潘树华绑架到留守营派出所 非法审问,两个警察留下搜查,在 家中无人的情况下,偷盗了冯素兰 儿子放在家里的两万三千元的货 款。警察直到下午三点左右才放了 潘树华。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七日, 抚 宁区法院非法传讯冯素兰, 后对她 非法判刑一年四个月。

二零二一年腊月二十八日, 抚 宁区几个警察闯进潘官营村冯素兰 家,不报姓名,不出示证件,东翻 西看后就走了。第二天腊月二十九 日, 也是过年这天中午, 冯素兰全 家人正在吃饭,女儿、女婿、外孙 女都回来过年,大家正在高高兴兴 地边吃边谈,突然闯入很多警察, 到处搜查, 问冯素兰去了哪里。冯 素兰的丈夫说:不知道,我还要找 你们要人呢? 冯素兰的孩子们都很 气愤和警察吵起来。他们没有搜查 证, 领头的警察拿着警官证也不敢 亮正面,家人要录下来他就扣着。 后来冯素兰的丈夫问他叫什么名, 他说叫贺小猛。◇



1999年全面迫害前大陆媒体 对法轮功的正面报道

【明慧网】从 1992 年 5 月至 1999 年 7 月的七年间,据公安内部调查,中国大陆炼法轮功的人数达到 7000 万至 1 亿。以下这几篇是 1999 年全面迫害开始之前,大陆媒体对法轮功的正面报道:

- 1993 年 3 月, 《气功与科学》93 年第 3 期报道法轮功。
- 1993 年 6 月, 《中国气功》刊文专题报导法轮功及李洪志先生。该刊物曾获 1992 年全国科技期刊三等奖。
- 1994年4月、5月及8月, 《文艺之窗》载文专题报导法轮功 及李洪志先生。
- 1995 年 12 月,寒北星著,《神通大法—李洪志和中国法轮功》,全书 23 万 8 千字,由沈阳出版社出版发行。
- 1996 年 1 月, 《转法轮》 被《北京青年报》列入北京市十大 畅销书。
- 1996年3月21日,《北京 青年报》刊载北京市一月份畅销 书,《转法轮》名列其中。
- 1996 年 3 月 22 日, 《北京晚报》刊载一、二月份畅销书, 《转法轮》名列其中。
- 1996 年 6 月 8 日, 《北京 日报》刊载 4 月份前十名畅销书, 《转法轮(卷二)》名列其中。
- 1997 年 3 月 17 日,中国《大连日报》载文《无名老者默默奉献》,报导古稀老者因修炼法轮功为村民义务修路 1100 多米的事迹。
- 1998 年 2 月 21 日,中国《大连晚报》报导大连海军舰艇学院法轮功学员从大连自由河冰下 3 米救出一名落水儿童的事迹。
- 1998 年 5 月 15 日晚 10 时,中国中央电视台在第一套节目 《晚间新闻》和第五套节目中分别

报道了国家体育总局伍绍祖局长视察长春,广大群众修炼法轮功的盛况,时间大约 10 分钟,这是国家电视台罕见地对法轮功修炼做开明的、很正式的正面报道。

- 1998 年 7 月 19 日,《中国经济时报》以《我站起来了!》为题报导河北邯郸家庭妇女谢秀芬在瘫痪 16 年以后因炼法轮功恢复了行走能力。
- 1998 年 8 月 11 日, 《北京 日报》载文介绍京城晨练,特别提 及法轮功并配以法轮功学员炼功的 压题照片。
- 1998 年 8 月 28 日,《中国青年报》以《生命的节日》为题介绍 98 年中国沈阳——亚洲体育节上 1500 人的法轮功队伍的良好表现和法轮功的健身效果,并配以两幅法轮功学员参加开幕式的压题照片。
- 1998 年 11 月 1 日,中国《乐山日报》刊登摄影报导,报导有 13000 多名法轮功学员参加的乐山市和眉山地区心得交流会。
- 1998 年 11 月 10 日,中国《羊城晚报》以《老少皆炼法轮功》为题报导了广州烈士陵园(实际应为广州天河体育中心)等处法轮功炼功点 5000 人的大型晨炼,及患高位瘫痪、全身 70%部位麻木失灵的广州迪威皮革有限公司统计员林婵英在炼法轮功后恢复了行走能力之事。
- 1998 年 11 月 24 日,上海 电视台报导法轮功已传遍欧美澳亚 四大洲,在上海及世界其它国家广 受欢迎的情况,称全世界已有一亿 人在炼法轮功:
- "今天一大早,上海体育中心 人头攒动,本市近万名爱好法轮大 法的炼功者会聚一处进行推广表 演。法轮大法创始人李洪志师父于



92 年向社会公开传功讲法,受到 广大群众的欢迎。六年来,功法以 炼功时不受场地时间的限制以及无 需意念引导等不同于其他气功的全 新内容令人耳目一新,独树一帜, 到目前为止,包括港、澳、台在内 的全国各地都有自发性的群众炼功 组织,并传遍欧、美、澳、亚四大 洲,全世界约有一亿人在学法轮大 法。这是本台记者报道的。"

- 1998 年 11 月,香港电视 《城市追击》节目向全球华人播放 的广州天河万众齐炼法轮功的活 动,以及广东各地举办的数千上万 人法轮大法修炼心得交流会。
- 1998 年 12 月 31 日,中国《深星时报》在"热点专题"版以整版篇幅刊登法轮功简介及《法轮功修心健身走俏鹏城 三千学员勤修炼乐此不疲》、《大学校园设练功点 教授学生自发练功》、《法轮功法病效果明显 不少病患者深受其益》等文章,并配以七幅法轮功学员心得交流会及炼功的彩色照片。
- 1999 年 3 月 4 日,哈尔滨 市法轮功辅导总站被哈尔滨市公安 局评为拾金不昧先进单位。◇